

证券代码：430549

证券简称：天弘激光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苏州天弘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郭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5 人。

监事刘艳蕾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郭伟先生对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5 年公司经营计划，审议 2025 年度财务预算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①《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②《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其中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

况。

③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资料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已于 2025 年 03 月 01 日任期届满，需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提名陈艳霞、刘艳蕾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在第六届监事会就任前，第五届监事会的成员将继续履行其监事职务。候选人陈艳霞、刘艳蕾均为连任。

股东代表监事人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且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天弘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苏州天弘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